

证券代码：603377

证券简称：东方时尚

公告编号：2016-022

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

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公司拟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.0 元(含税)，向全体股东分配，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126,000,000.00 元。

□ 本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329,080,010.73 元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392,938,891.90 元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本期按照母公司净利润 392,938,891.90 元的 10%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9,293,889.19 元后，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58,650,873.97 元。

2015 年度，公司拟以总股本为基数，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.0 元(含税)向全体股东分配，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126,000,000.00 元。分配后的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下一年度。本年度不进行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剩余利润拟用于公司生产经营和补充流动资金周转需要。

二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《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我们认为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 2016 年资金需求与积极回报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等因素，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，有利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健康持续发展，并同意将《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提出的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体现了公司长期的分红政策，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并有利于公司的健康、稳定、可持续发展。公司 201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分红水平是合理的，符合公司实际和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规定，有利于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利益，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。

特此公告

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4 月 1 日